

临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临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2022 年度工程建设招标投标活动“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意见

凤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 11 月 24 日，临沧市发展改革委通过随机抽取方式，对凤庆县智慧滇红大道建设项目（绿茗路口至顺宁医院路口段）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进行检查，发现存在以下问题：

1.招标文件投标人资格要求（第 2 页）：“企业业绩要求...项目负责人业绩要求...”等条款存在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2.招标文件其他要求（第 3 页）：“投标企业网上报名成功后...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 17:00 分前到凤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登记记录并由招标人验证资料同时开具踏勘回执证明...”等条款没有法律依据，属于必须清理的招标投标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3.招标文件费 1200 元/套。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招标人发售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授权的费用应当限于补偿印刷、邮寄的成本支出，不得以营利为目的”相关规定。

请接到本意见后，认真进行整改，做到举一反三，并将整改情况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前反馈临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检查人员：字杰、李明生、廖桂梅、

2022 年 11 月 25 日

